附件10

2023年材化学院“优秀毕业生”书面材料评分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赋分标准 | 满分分值 | 自评分值 |
| 1 | 积极参加学术、科研、创新创业等活动，有较强的运用知识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和开拓创新精神，在某一方面有突出表现。在学术、科研、创新创业大赛、技能大赛等方面取得优异成绩、有重要发明创造或为社会做出突出贡献的毕业生。  （基础分4分，个人获得荣誉或表彰，省级每项加2分，国家级每项加4分；所在集体获得荣誉或奖励，省级每项加1分，国家级每项加2分，集体加分限署名位次前三名。） | 10 |  |
| 2 |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、集体活动、志愿服务、社会工作，模范带头作用突出，能运用所学知识分析解决问题，有突出的表现和事迹。  （基础分4分，个人获得荣誉或表彰，省级每项加2分，国家级每项加4分；所在集体获得荣誉或奖励，省级每项加1分，国家级每项加2分，集体加分限署名位次前三名；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Sci论文1篇4分） | 10 |  |
| 3 | 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和文娱活动，有健康的身体、良好的卫生习惯及健康的心理素质，达到《国家体育锻炼标准》，具有积极、健康、向上的精神风貌。  （基础分2分，个人获得荣誉或表彰，省级每项加1分，国家级每项加2分；所在集体获得荣誉或奖励，省级每项加0.5分，国家级每项加1分，集体加分限署名位次前三名。） | 5 |  |
| 4 | 积极响应号召应征入伍，献身国防事业，自愿投身边远地区、艰苦行业和乡镇基层就业创业的毕业生，有积极合理的成才观、职业观、就业观。（已落实就业单位基础分3分，到部队、基层单位、留省就业、艰苦行业等加5分。） | 5 |  |

注：以上四个方面分值需申请人完成自评，并提供对应的佐证材料。佐证材料直接附在本页后，完成后，将此word命名为“附件10-学号-姓名-书面材料评分”。

**佐证材料：**